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黃仲伶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2655)
電子信箱：i11133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921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10D121758_110D2054352.pdf)

裝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花蓮縣政府辦理「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實施計畫－夢的N次方多元工作坊（花蓮場）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政府110年11月22日府教課字第11002377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，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
線

三、旨揭研習規劃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1年1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至111年1月23日（星期日）下午4時止，計2日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（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公園路40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本場次研習以花蓮縣之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優先，宜蘭縣之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次之，同步開放其他縣市正式教師、代理代

教務處 110/11/24 共 頁
1100005416

課教師及實習教師報名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線上報名：

１、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上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（網址：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96）。

２、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順位進行審核（詳見附件計劃）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。

３、錄取後取消報名、研習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

１、第一階段報名

（１)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

（２)報名時間：自110年12月1日（星期三）起至110年12月12日（星期日）中午12時止，並於110年12月1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時前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。

２、第二階段報名時間

（１)請上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報名，點選「自主研習報名」，進入花蓮場報名。

（２)本階段報名僅供尚未額滿之班別。

（３)於本階段報名者不給予研習時數

（４)報名時間：自110年12月1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時起至110年12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，並於110年12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前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五、備註：

(一)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；因活動場地周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；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(二)各場次研習均以額滿為限，請以收到報名錄取通知（官網公告）為準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程督學曾元科，電話：03-8462860-578；電子信箱：tsenyuanke@yahoo.com.tw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